

关于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6)第 2811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 关于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6)第 2811 号

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 一、管理层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为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鉴证工作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其他必要的证据等。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 2025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耿磊



中国注册会计师

兰亚娟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 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将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4]1581 号文《关于同意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1,958,7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8.33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 622,089,971.00 元。根据公司与主承销商、上市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承销保荐协议，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将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22,089,971.00 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43,546,297.97 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578,543,673.03 元转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另扣除剩余保荐及承销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信息披露费用和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人民币 25,024,969.44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53,518,703.59 元。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上会师报字(2025)第 0924 号验资报告。

####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序号	金额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A	55,351.8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置换预先投入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B1	-
	投入募投项目	B2	-
	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B3	-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B4	-
本期发生额	置换预先投入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C1	11,968.14
	投入募投项目	C2	7,286.66
	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C3	512.75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C4	34,300.00

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项目		序号	金额 (人民币万元)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置换预先投入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D1=B1+C1	11,968.14
	投入募投项目	D2=B2+C2	7,286.66
	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D3=B3+C3	512.75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D4=B4+C4	34,300.0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	2,309.8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323.67
差异[注 1]		G=E-F	-13.85

注 1：结余募集资金差异系发行费用中尚有 13.85 万元印花税暂未支付。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及子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管理。

2025 年 3 月，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系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之上海农商银行盈中支行的上级管辖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系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之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的上级管辖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规范文本的要求，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前述三方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2025 年 3 月公司及子公司上海毓恬冠佳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签署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规范文本的要求，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前述四方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5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元)
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盈中支行	50131001025147479	265,410.90
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盈中支行	50131001025183359	20,908,265.97

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元)
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216500100100195718	941,391.59
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649282389	689,691.85
上海毓恬冠佳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浦支行	50131001034567684	431,970.64
合计			23,236,730.95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2、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 3、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1,968.14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441.39 万元，合计 13,409.53 万元。上述投入情况业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鉴证并出具上会师报字(2025)第 4066 号鉴证报告。

截止至 2025 年 7 月 3 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宜。

####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5、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9,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和期限内，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余额为 34,300.00 万元，明细如下：

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对方单位	产品名称	金额(人民币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盈中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 2025 年第 342 期(鑫和系列)	8,600.00	2025-11-28	2026-01-30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盈中支行	公司结构性存款 2025 年第 377 期(鑫和系列)	9,400.00	2025-12-24	2026-03-2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聚赢黄金-挂钩黄金 AU9999 看涨三元结构性存款 (SDGA253814V)	7,800.00	2025-12-26	2026-04-0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8,500.00	2025-12-08	2026-03-09
合计		34,300.00		

6、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7、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8、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公司使用 34,300.00 万元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和期限内进行现金管理，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附表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 上海毓恬冠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254.80							
	62,209.00									
募集资金净额	55,351.87		19,254.8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毓恬冠佳新厂房	否	32,500.00	31,285.84	11,418.52	11,418.52	36.50%	2026-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汽车车顶系统及运动部件新技术研发项目	否	8,700.00	8,374.98	616.47	616.47	7.36%	2026-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汽车电子研发建设项目	否	8,800.00	8,471.24	-	-	-	2026-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7,500.00	7,219.81	7,219.81	7,219.8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7,500.00	55,351.87	19,254.80	19,254.80	34.79%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1,968.14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441.39万元, 合计13,409.53万元。上述投入情况业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鉴证并出具上会师报字(2025)第4066号鉴证报告。 截止至2025年7月3日, 本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事宜。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本公司于2025年3月1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9,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 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止至2025年12月31日, 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余额为34,300.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至2025年12月31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 公司使用34,300.00万元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和期限内进行现金管理, 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2017 11 9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2017 11 24

姓名 张磊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01-3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5720131281  
Identity card No.



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 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取号 310000080366

证书编号: 31000008036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5 年 12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姓名: 兰亚娟  
 Full name: 兰亚娟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3-09-29  
 Date of birth: 1983-09-29  
 工作单位: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29005198309291980  
 Identity card No.: 42900519830929198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兰亚娟的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110100323720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323720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4 年 04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4 / 04 / 23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证书序号: 0001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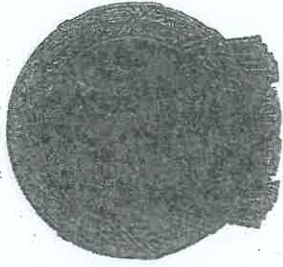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张晓荣

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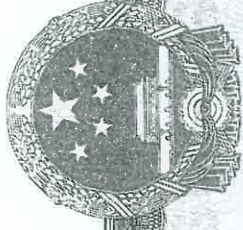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8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 [98] 160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 [2013] 71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2月28日 (转制日期 2013年12月11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086242261L

证照编号: 06000000202512170078



扫描经营者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健, 张晓荣, 耿磊, 巢序, 朱清滨, 杨莹, 江燕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339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登记机关



2025年12月17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

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